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1-04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 会后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已于2021年3月1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于2021年3月3日完成封卷，于2021年3月10日获得《关于核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36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和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会后事项的说明》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